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LOF）
交易代码	161821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7,835,203.3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最优复制法，主要以标的指数的成份券构成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等因素构成组合，并根据本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赎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特性、交易惯例等情况，进行取整和优化，以保证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9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中票5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中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50A　银华50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821　1618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74,616,655.77份　13,218,547.53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银华50A	银华50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008,479.89	215,870.70
2. 本期利润	16,627,775.73	362,318.3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0	0.030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65,901,769.30	15,640,313.4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2	1.18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50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3%	0.09%	2.00%	0.06%	1.03%	0.03%

银华5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6%	0.09%	2.00%	0.06%	0.96%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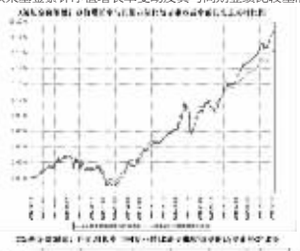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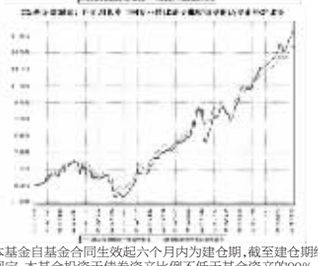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葛鹏军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10月8日	－	6年	博士学位。2008年至2011年就职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2011年11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0月8日起任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5年4月24日起兼任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5月6日起兼任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5年6月17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四季度，经济基本面继续走弱，1－11月房地产投资累计增速降至1.3%；企业债务压力较大，利润不断下滑，1－11月工业企业利润累计同比为－1.9%。央行货币政策继续保持相对宽松态势，10月份降息0.25个百分点的同时下调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债券市场资金相对充裕，资金价格的季节性波动有所减弱，债券市场的整体收益率显著下行，其中长久期品种表现出色。

本基金在2015年四季度保持了相对积极的投资策略，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了组合结构，基金组合基本体现了跟踪指数的风险收益特征。

展望2016年一季度，经济总需求有望继续保持较低水平，物价水平保持低位的概率较大，货币环境仍将较为宽松，上述因素对债券市场较为有利，债券市场的整体风险不大，债券投资仍可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信用风险在2016年可能常态化，基金组合需要严控信用风险。

本基金将相对积极地参与债券市场一季度的投资机会，在跟踪基金指数风险特征的同时严格控制基金组合的信用风险敞口。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192元，本报告期A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0%；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C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183元，本报告期C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0%。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2%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2%之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姓名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91,602,400.00	96.48
	其中：债券	691,602,400.00	96.4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559,023.88	1.75
8	其他资产	12,688,516.39	1.77
9	合计	716,849,940.2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姓名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0,255,000.00	5.2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98,614,400.00	16.9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62,733,000.00	96.7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91,602,400.00	118.9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452027	14电网MTN002	500,000	51,420,000.00	8.84
2	124651	14杨农发	400,000	44,040,000.00	7.57
3	124435	13邯城投	400,000	43,656,000.00	7.51
4	101360018	13乌城投MTN001	400,000	43,136,000.00	7.42
5	1382225	13陕高速MTN2	400,000	42,308,000.00	7.2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265.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663,701.73
5	应收申购款	11,524.39
6	其他应收款	25.0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688,516.39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50A	银华50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76,401,217.06	7,366,313.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34,550.00	8,120,538.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19,111.29	2,268,304.3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4,616,655.77	13,218,547.5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9月30日发布公告，自2015年10月12日起调整本基金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9.1.3《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9.1.4《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2日

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		
场内简称	90分级		
交易代码	1618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2,147,028.2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对中证等权重90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并力争将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以分享中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成果，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等权重90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中证等权重90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中证等权重90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合理措施，在合理期限内进行适当的处理和调整，力争使跟踪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5%－100%，其中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投资于中证等权重90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等权重90指数收益率＋5%×商业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中证90A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中证9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中证90A	中证90B	90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150030	150031	161816
下属分级基金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447,954.00份	34,447,954.00份	203,251,120.27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高风险、高预期收益。	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930,173.69
2.本期利润	58,297,521.6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3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4,469,110.9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75%	1.68%	15.69%	1.64%	1.06%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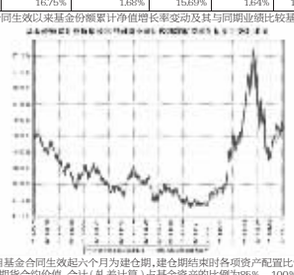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投资于中证等权重90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凯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2年11月14日	－	5.5年	硕士学位。毕业于清华大学。2009年7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公司量化投资部金融工程助理分析师及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3年11月5日起兼任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月14日起兼任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四季度，A股市场震荡上行，中证等权重90指数上涨6.16%，中证内地资源指数下跌约15%左右。4季度大宗商品价格依旧向下寻底，石油价格一路向下，煤炭钢铁价格底部盘整，走出了V型走势。资源类股票在4季度跟随大盘上涨，并未有超额收益，除了资源价格外，产能过剩导致的行业预期依旧不见好转也是重要原因。

在报告期内，我们运用自行开发的量化投资管理系统，采用系统管理和人工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处理基金日常运作中所碰到的申购赎回处理、结构配比校验、风险优化等一系列事件。

展望2016年1季度，对于资源行业股票来说，虽然美国经济有所好转，但日、欧、中国经济依旧处于下行或底部区域，在不减产的情况下，原油基本面依旧看不到企稳的迹象，个股股价仍需警惕系统性风险。宏观经济层面，除美国经济有所改善外，中国和日欧经济依旧低迷，需求上还没有看到有好转的信号，煤炭钢铁价格预计将延续底部区域震荡，但随着十二月份煤炭和钢铁期货价格的反弹，以及年底供给侧改革的推进，煤炭钢铁等在去产能、行业整合等的政策背景下或有反弹行情，后续股价能否持续上涨，还要看供给侧改革推进的历程和对实体企业盈利的实质改善，建议关注有业绩支撑和国企改革预期的龙头企业。有色金属方面，基本有色金属建议关注供给侧改革的龙头。除此之外，锂电能源产业链业绩确定，但随着4季度股价上涨，估值也较高，可关注阶段性回调的介入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92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69%。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35%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之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6,713,531.66	94.09
	其中：股票	306,713,531.66	94.0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892,959.60	5.80
8	其他资产	360,295.04	0.11
9	合计	325,966,786.3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3,682,938.41	4.22
C	制造业	102,381,383.32	31.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387,758.19	1.97
E	建筑业	15,716,269.66	4.84
F	批发和零售业	3,114,186.10	0.9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59,082.08	1.9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541,891.60	6.64
J	金融业	106,878,973.39	32.94
K	房地产业	16,823,366.23	5.1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72,503.20	1.0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903,954.84	2.13
S	综合	－	－
	合计	303,062,307.02	93.40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3,651,224.64	1.1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651,224.64	1.13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1979	招商蛇口	285,023	5,945,579.78	1.83
2	300104	乐视网	79,120	4,761,441.60	1.47
3	000002	万 科A	189,781	4,636,349.83	1.43
4	000629	攀钢钒钛	1,079,119	3,960,366.73	1.22
5	002065	东华软件	149,227	3,745,597.70	1.15
6	000333	美的集团	111,950	3,674,199.00	1.13
7	002241	歌尔声学	104,453	3,614,073.80	1.11
8	600016	民生银行	372,370	3,589,646.80	1.11
9	600887	伊利股份	216,581	3,558,425.83	1.10
10	600030	中信证券	183,191	3,544,745.85	1.09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90	青岛海尔	368,067	3,651,224.64	1.13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2,092.6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686.59
5	应收申购款	3,515.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60,295.0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104	乐视网	4,761,441.60	1.47	重大事项
2	000002	万 科A	4,636,349.83	1.43	重大事项
3	002065	东华软件	3,745,597.70	1.15	重大事项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690	青岛海尔	3,651,224.64	1.13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证90A	中证90B	90分级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211,014.00	39,211,014.00	267,798,994.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3,689,504.7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77,763,499.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4,763,060.00	－4,763,060.00	9,526,12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447,954.00	34,447,954.00	203,251,120.27

注：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和不定期折算调整的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5年9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自2015年10月12日起调整本基金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3《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4《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5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6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2日

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